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張素女

電話：23584817

電子信箱：taichung031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0702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30070215_ATTACH1. pdf、
387040000E_1130070215_ATTACH2. pdf、387040000E_1130070215_ATTACH3. 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1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三類人才培訓課程（開學場次），請鼓勵貴屬教師參與並惠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、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及本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課程：共開設2場次，請教師擇1場次報名。

1、東勢區新盛國小場次：

（1）研習時間：113年10月2日及10月23日（均為星期三），每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（2）研習地點：本市東勢區新盛國小會議室（臺中市東勢區新盛街342號）

教務處 收文：113/08/21



1130007144

有附件



(3) 研習代碼：4502684。

2、西屯區協和國小場次：

(1) 研習時間：113年10月26日（均為星期六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2) 研習地點：本市西屯區協和國小視聽教室（中市西屯區安和路99號）。

(3) 研習代碼：4502694。

3、報名資格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(二)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第一階段培訓課程：

1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0月19日及10月26日（均為星期六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本市西屯區協和國小視聽教室（中市西屯區安和路99號）。

3、研習代碼：4502728。

4、報名資格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(三) 教學輔導教師第一階段培訓課程：

1、研習時間：113年9月21日、9月28日、10月5日及10月19日（均為星期六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本市共備基地（位於西屯區協和國小校內，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安和路99號）。

3、研習代碼：4502421。

4、報名資格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符合下列資格之現職教師。

(1) 專任教師5年以上年資，及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。

(2)具備進階專業回饋人才(進階評鑑人員)資格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教師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依上開各場次研習代碼報名，除東勢區新盛國小場次限額50名外，各場次限額40名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(一)旨案研習請依各類研習報名資格報名，研習對應之本市專業回饋三類人才認證，請依本局113年6月28日中市教課字第1130054949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(二)課程開始上課15分鐘後即停止簽到，請研習教師務必準時參與研習。

(三)研習當日各研習辦理學校開放校園停車，惟校園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前往研習會場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及避免交叉使用杯具，研習不提供文具及餐具，敬請自備文具及環保杯、筷。

(五)未盡事宜將以研習教師留存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，請報名教師確認個人信箱。

四、請所屬學校惠予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、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公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3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臺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(培訓認可組)(含附件)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(培訓認可組)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4/08/21
10:28:57
交換章